

# 在2014年7月23日本地非自航駁船「三航駁210」於香港國際機場以東興建中之港珠澳大橋人工島旁發生工人墮海意外事故

## 1. 事發簡報

- 1.1 2014年7月23日約14時30分，在東涌香港國際機場以東，興建中的人工島工程地盤(地盤)旁，一艘停泊中的非自航駁船「三航駁210」(駁船)上，發生了一宗工人墮海的致命事故。
- 1.2 六名雜工在駁船的甲板上處理雜務，以人力搬運駁船上的工程工具及設備往工程地盤。其中一名在左舷船旁的雜工(「死者」)正把一根金屬支柱架從駁船拋擲往人工島的地盤上，於拋擲期間失足墮海。死者的一位同事立即跳入海中試圖營救他，但沒有成功。
- 1.3 雖然死者穿著了一件自動充氣式救生衣，但救生衣並沒有自動充氣。
- 1.4 調查發現導致事故發生的成因是：
  - (i) 駁船與人工島施工地盤之間存有頗闊的空隙，亦未有設立安全通道，死者未能把金屬支柱架從駁船抬往工程地盤上。死者唯有把金屬支柱架拋到施工地盤上；
  - (ii) 金屬支柱架的重量頗大，拋擲重物期間容易使人失去平衡。而死者又身處船舷圍欄外，此舉甚為危險，容易令死者墮海；及
  - (iii) 救生衣沒有進行年度檢查和保養維護工作，使用者亦缺乏檢查經驗確保其可靠性，以致未能及早發現肇事的救生衣有不妥之處。

## 2. 汲取教訓

- 2.1 工程負責人應作出妥善安排，實施以下安全建議：
  - (i) 如需要由船舶上把設備或重物越過寬闊的空隙遷移到岸上，應該使用適當的起重裝置吊運或提供安全通道給工人搬運；及
  - (ii) 自動充氣式救生衣應每年最少一次根據製造商的指引進行年度定期檢查和保養維修。此外，救生衣必須經常由一些曾接受訓練的人士檢查，確保救生衣的功能正常。